

证券代码：300172

证券简称：中电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5-050

##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1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5年12月2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政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公司3名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各项议案，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常熟市污泥处理处置特许经营合同的议案》

常熟市污泥处理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采用“干化+焚烧”工艺处理常熟市工业和市政污泥，包括印染污泥、生活污水和其他工业污泥等，实现污泥处理的减量化、无害化和资源化利用。项目处理能力30万吨/年，处理单价为人民币228.65元/吨，特许经营年限为20年（自污泥处理系统建设约定完成之日起计算），特许经营期合同总额约13.72亿元。

该项目具有污泥处理规模大、种类多和覆盖区域广等特点，公司拟在常熟市投资设立项目公司（名称拟为中电环保（常熟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万元（不低于项目初投资金额的30%），公司持有100%股权。在特许经营期内，项目公司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及运营管理。

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表决情况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3日